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13年5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地點：市政大樓3樓南區 S301開標室

主席：王健忠副處長代理

紀錄：梁倩雯

出席： 劉家銘另有要公 吳再欽 周國平另有要公 林慧忠
張泰昌 游百崧 陳炳麟 王志良 蔡府剛代理
陳家邦代理 陳錦珍代理 竺宣同 蕭志龍 湯順富
曹美惠 李士寬 顏俊明 蘇維揚 王秋玲
黃品瑄 劉光暄 葉馥宇 許文娟 陳大分
李 鑫

列席：林宗輝另有要公

壹、轉達本府工務局第11314次工程會報涉及本處裁（指）示事項。

裁示：

代辦學校工程將建立雙首長平台以討論細節工作，請建築科確認是否由教育局主政辦理。(建築科)

貳、宣讀本處113年4月份處務會議紀錄暨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請養護隊確認保養場納入隊部案是否已簽報處長。(養護隊)

三、請規設科加速仁愛林森南地下道封閉作業，並將相關資料提供工務科洽廠商提前備料。(規設科)

四、有關路面設施維護已請巡查廠商加速坑洞處理時效部分，請養護隊回報處理效率提升成果。(養護隊)

參、報告事項：

一、113年4月府查核及本處施工督導之工程缺失統計。(品安科)

裁示：洽悉備查。

二、本處113年5月份府管計畫進度暨里程碑執行情形。(工務科)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中正橋改建工程經檢討後工期已確定展延，請工務科洽研考會俟機辦理府管期程修正；另後續擬封閉水快施工之交通維持方案，請工務科洽顧問公司儘速完成。(工務科)

三、113年4月份1999派工系統及自行巡查之道路坑洞案件統計情形。(養護隊)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民眾經1999通報市區道路坑洞案件熱點為復興北路車行地下道及承德橋2處，請維護科與養護隊前往查勘修復狀況，確認是否須全面銑鋪。(維護科、養護隊)

(三)道路坑洞處理逾期案件數統計第二階段逾期總計4件，其中3件為系統介接問題，請資訊室督商改善。(資訊室)

四、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受考核工程執行情形。(共管科)

裁示：洽悉備查。

五、本處113年5月份採購案件辦理情形統計。(維護科)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社子島聯外橋梁興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請規設科依發包中心審查結果修正招標文件，並加速招標作業。(規設科)

(三)松隆路、師大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案，請共管科掌握進度並加速招標作業。(共管科)

六、113年度道路新闢、隔音牆改善、天橋拆除、橋梁工程及電梯工程辦理情形。(規設科)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秀明路1段185巷口樓梯工程，請工務科確認開工日期。(工務科)

(三)跨市民大道串連線形公園立體連通空橋興建工程，原國光客運轉運站將拆除改為休憩廣場(案址位於台鐵土地上)，捷運公司已簽准相關設施後續移由新工處維管，自116年起需編列租金預算向台鐵承租土地，請配合科洽規設科了解相關配合事宜。(配合科)

七、113年度容積代金基金標購作業執行情形。(配合科)

裁示：洽悉備查。

八、本處代辦建築工程案件分析報告。(建築科)

裁示：洽悉備查。

九、113年5月份建築工程五大管線及候選智慧建築取得情形。(機電科)

裁示：洽悉備查。

十、本處113年截至4月底財務收支執行情形及截至2月底懸帳清理情形。(會計室)

裁示：洽悉備查。

十一、宣導同仁切勿酒後駕(騎)車。(人事室)

裁示：洽悉備查。

十二、本處113年截至4月底公文辦理情形。(秘書室)

裁示：洽悉備查。

十三、本處訴訟及國賠案件執行情形。(法制秘書)

裁示：洽悉備查。

十四、本處113年3月份新聞見報情形統計。(新聞聯絡人)

裁示：洽悉備查。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是日10時50分)